

我的叔叔曹向华

曹高芳

转眼间大叔向华离世已经一年了!去年11月16日晚饭后,我给在泰安的四叔向和回电话(他15日晚打来电话时,我正忙于陪同专家未来得及问其何事),获知大叔向华于15日凌晨因病突然去世,非常震惊与哀伤。因为,10月29日即半个月之前,我和大哥刚刚去泰安探望他,老人虽已八旬,但当时看来依然精神矍铄,但想不到这竟成了诀别!

曹向华,一个催生我的梦想的名字,一个让我自豪骄傲的人!记得在我童年的时候,有一次,母亲对着相框里一张一寸的黑白照片告诉我:这是你的一个叔叔,叫曹向华(与我父亲系叔伯兄弟),他在泰安的大学(实际上是泰安师范学校)教书,是大学教授。

大学,多么光芒的字眼,多么让人憧憬的神圣殿堂;教授,多么高级的学衔,多么让人崇拜与向往的高尚职业!照片里眉清目秀的叔叔,无不折射出青年才俊的温文儒雅!虽然在那个年代,知识分子被称之为“臭老九”,但他依然让幼小的我对其的敬意油然而生!后来,我还单独向自己的小学老师请教过,泰安是否有所大学?老师可能是为了鼓励我学习吧,当即作了肯定的回答。从此,我就萌生了一定要发奋学习、长大也要当大学教授的“朦胧”志向。当然,在学校及各种场合,我也经常和同学伙伴们夸赞与炫耀自己有个叔叔是大学里的教授。

梦想,是一个人内心强烈的渴望,具有无穷的力量!在自

己以后的学习、生活与成长、发展中,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再到硕士、博士,无论是天真烂漫的儿童还是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少年,无论是意气风发的青年还是到略有所成的中年,读大学、当教授的成才追求一直激励着我扎实奋斗、执著进取。世界就是这样的奇妙,人生就是这样的诚信!十余年的努力、数十载的拼搏,自己考入了大学,成为了大学的教授,担任了学院的院长!追忆起来,自己今天这所谓的成绩,还要感谢虽然一直没有谋面但却给予了我动力与信心的向华大叔的“示范”与“激励”!

2000年年底,我在滨州工作时,曾经托在电业局工作的同学查到了向和四叔家里的电话,并和他取得了联系。去年下半年,我又通过泰医的一位领导获悉了四叔的手机号,当即与其联系,还和向华大叔通了电话。2016年春节,本来已经与四叔沟通确定好,准备正月初五赴泰安专程看望大叔和他,但因故没有成行。10月29日,借到泰安参加全省学术研讨会之际,我联系了在老家的大哥一并去泰安看望大叔、四叔。这是我第一次与他们见面,但没想到与大叔也是最后一次面见!

上午11:50许,四叔驾车陪同我和大哥一块去了大叔家里。大叔住在市区一栋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建设的老式专家楼里,行动虽然不便,但他已早早地在客厅里等候我们。与其会面的时间,包括谈话、午餐、留影,前后不足2个小时,但这宝贵的百分钟(可惜也没有录音录像),却让我获知了解了我们家历史变化的“前世后缘”及相

关的一些有价值的“史料”。

上世纪30年代,在济南做生意的祖父,将二祖父(即向华、向和叔叔的父亲)、三祖父从老家博兴县曹王庄带到了省城。后来,向华、向和叔叔他们均在济南出生、生活与成长。所以,向华叔的个人简历填的是“济南人”。上世纪50年代初,他曾由我父亲(当时任济南市私立惠元小学校长)陪伴回老家曹王待了一段时间,还帮着家人做过拔草、种地等农活。上世纪80年代中期,他也曾和其他几位叔叔因事回过老家。

大叔依然清晰地记得当年在泉城时,其伯父(即我的祖父)对他的教育与关照,还由衷地感激作为文化人的向棋大哥(即我父亲)给予他的指点与帮助,感叹其早逝。

大叔攥着我的手,询问了老家里特别是我母亲生前的一些情况,了解我的工作及女儿的学习发展状况,让我与其儿子曹磊弟弟、女儿姗姗妹妹通了电话,叮嘱我们这一代今后一定要加强沟通联系,相互帮助。

虽然越谈兴致越高,但由于担心影响大叔午休,加之我要赶去主持下午的研讨会,13:30左右,简单会面之后我们即依依不舍地匆匆离开……

据了解,新中国成立后,向华叔考入了山东师范学院(今山东师范大学)物理学专业,无疑当时属于数万挑一的“骄子”!毕业后留校工作,后来调入泰安师范学校(后与其他高校合并成立泰山学院)担任物理教师。目前的《百度百科》依然展示着他数十年如一日默默奉献的感人事迹:1965年担任自然教研组



长三十多年来,一直奋斗在教学第一线,在物理学科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理论知识 and 教学经验。近年来在省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10篇,在省以上学术会议或单位交流并获奖14篇次。他的夫人因病长期卧床不起,但他从没缺过一节课。担任班主任16年之久,重视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,对学生无微不至的关怀。1990年被评为泰安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,1994年评为山东省特级教师,1995年评为山东省劳动模范。

从上述高度概括的评价中可以看出,大叔是一位对待工作兢兢业业、精益求精的良师,也是厚德载物、乐于奉献的佳人!在上世纪90年代,省级的特级教师、劳动模范,应该是当时给予全省各类教师最高级别的荣誉。作为中等师范学校的一名普通教师,能够获此殊荣,自然是优秀之优秀,自然是教之楷模、师之典范!

如同我国著名科学家钱学森先生既热爱自己研究的航空工程、飞机设计也喜好文学一样,向华叔作为物理学领域的专家,也酷爱文学艺术并颇有成就。那天,我看到客厅里摆放了他在文学艺术领域荣获的诸多奖杯与证书,其中包括在其77岁高龄时(2013年)还被中国诗词名家研究会授予了“德艺双馨诗坛名家”的荣誉奖牌。

古人云:“物艺相通”,即物质生产与精神生产要相互、相济与相融。一个有科学创新的人,不但要有厚实的科学知识,还应具有较高的文化艺术修养。大叔正是该思想与理论的有效实践者啊!

作为高校的管理人员与教师,我要以大叔为榜样,强化服务意识,努力转变教育教学理念,将教书与育人有机地结合在一起,认真做事,踏实做人,为培养更多更优秀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而奋斗。

我的父亲

崔鹏飞

我的父亲是一位地地道道的农民,一辈子都在莱阳南部这片小山村的黄土地上生活农忙,没有干过大事情,更没去过大城市,一生都在与庄稼,与豆腐打交道。父亲是家里的老大,那时候爷爷家里也穷,也不注重孩子的教育,父亲高小毕业就开始下地干活挣工分养活一大家子人。父亲结婚晚,据说也是因为家里穷,拿不出一丁像样的彩礼。后来是母亲的出现,只因父亲心是特别善良的,于是母亲嫁到了这个破山村。婚后父亲依旧为大家庭默默付出。也为小家庭倾心付出。父亲一生和和气气,善从心底发出,从未跟村里人红过脸,尤其农忙季节,左邻右舍有谁让帮忙,父亲肯定是马上放下自家的农活,先去帮助别人干活,不管自己的农忙进程,为此母亲跟父亲生过很多气。但依旧如此。

说父亲与庄稼打了一辈子的交道,毫不为过。玉米花生小麦大豆地瓜白菜等,父亲都是能手,每一步细节也很熟悉。就喜欢土地,就喜欢看着玉米长高,看着小麦成熟,看着花生落果、白菜卷心。我小时候不理解这种感觉,把外出打工外出买卖做生意看得很好,反而轻视父亲这种对土地对庄稼浓厚感情的行为,现在回想,

真的为那时自己的肤浅,为自己年轻向外飞的心羞愧。这是农民最朴实的心。

提起做卤水豆腐,父亲绝对是三里五村的做得时间最久且不间断,原料最真,口味最好吃的卤水豆腐的缔造者。三十二年!是的,三十二年!记忆里,每天的傍晚时分,父亲都得去离家约五百米的村里老水井挑水,一根木扁担,两个铁水桶,一次两桶,五次十桶老井水。劈好柴,备好料,晚上八点睡觉,夜里十二点准时起来,用下半夜五个小时的时间把泡好的豆子经过机器推磨,人工加压挤压,烧开豆浆,卤水点豆腐等程序一点点加工,最后变为口味很好的卤水嫩豆腐。早上一大早天蒙蒙亮,满村小巷里,就可以听到父亲那厚厚的长长的嗓音。那嗓音,三十二年,基本没有间断过,不管夏天多么热,还是冬天多么冷,父亲的嗓音都在,都在那里,在那个小山村里,在每一个小巷小胡同里。那嗓音,让我和弟弟铭记在心,刻下了永远不可能忘记的痕迹。是的,父亲没有睡过整宿的觉,没睡过完整夜里的觉,当我和弟弟都在梦里的时候,父亲已经开始工作了,三十二年……

感谢您用您恒久的朴实勤劳,给我们留下了巨额的无可替代的精神食粮!

美在深秋

刘宗俊

一直以来,人们对秋天美的赞叹,大多集中在秋天的风和秋天的成熟上。诚然,秋天的风没有了夏天的紧绷和燥热,而是通体的爽快和高远。伴着秋风,高粱像是喝醉了酒的壮汉,赤着脸,低下了头;玉米捋着紫褐色的胡须,露出金黄的牙齿高兴地开口大笑;黄豆崩开了黄色的衣襟,串串豆荚像是穿着黄马甲通体泛黄的萌娃子;花生、地瓜也不再羞涩,苹果、柿子也不再矜持,纷纷从土地中、绿叶间摇曳出自己的果实……这个时候,无论你行走在秋天大地的任何一片田野,驻足,静听,定能听到秋天果实丰收的交响乐,耳畔仿佛听到秋天阵阵哈哈声回荡在山谷、大地间,秋天醉了。

秋天的美远远不止这些。秋天最美的时候是深秋,最美的景色是色彩。如果你愿出去,在山上,在路边,在乡下,在城里,只要你愿看,一睁眼,映入你眼帘的,定是一幅色彩的景,一帧帧彩色的立体画,由不得你不看也由不得你不

夸赞。你看,红绿相间,辨不清的各种颜色相杂;有成片的,有成缕的,还有星星点点的;单是绿就有墨绿、深绿和浅绿;再说红,也红得不同,有玫瑰红、桃花红和紫色红,这种色彩的美分不清,道不出;这种色彩的组合看似随意,却又不尽然,是绝妙的搭配,又是自然的巧合。你只能说美极了,再也不想不出更好的词、更贴切的句来形容、来表达;也只能说秋天的天使,不小心把手里的调色盘掉落人间,染出绝色的美景和美图。

整个的秋色图令我们陶醉,单个的秋色景也令我们神往。路两旁的银杏树,树叶黄得真,黄得纯,黄得圣洁,远远望去,像两条黄灿灿的缎带,荡在宽阔笔直的马路间飘舞。法桐的叶子,由绿而黄,而褐,而枯,短短的几天变幻着三种色彩,在城市的道路间讲述着色彩的故事;桦树或粉红或鹅黄的花枯了,大片大片地掩映在绿叶间,仿佛开出的褐色的红,不由让人想起“是什么不重要,关键是与谁在一起”的这句话,枯与绿在一起,枯又有了

新的生命。

爬山虎的叶子经霜一打,害羞了,有了片片红晕;紫叶藤一身的绿也经不住霜的诱惑,不仅叶红,柄红,连同枝条和树干也红,真是红得彤彤,红得干脆;杏梅还是那样的紫红,毛白杨还是那样绿,霜越重,叶越是紫、越是绿,即便严冬来临结的冰掉在地上,也丝毫不改其紫,不变其绿。绿、红、黄,是秋之色彩的主色调,三种色调和着,绘出精美的秋的景色图。这时,最可怕的是忽来一场突如其来冬的冬雨,一次凛冽的北风。真想把这秋天的美留住。

秋天的美不比春天的差,虽没有春的灿烂,却有着春所不具有的斑斓,真的是“秋日胜春朝”。大地,无时无刻不美;树木,也无时无刻不为大地的美,奉献着自己。春天,奉献着绿意,给人以生机;夏天,奉献着绿荫,给人以乘凉;秋天,奉献着色彩,给人以惊艳。一生都在奉献,绿得累了,绿得终了,最后把自己绿的另一面奉献给它养它的大地,装扮着她,美丽着它。醉人的秋!醉人的美!